

从严从实打好疫情防控战



五一假期
4月30日
5月4日

五一假期
入舟最新防疫政策

所有来(返)舟人员
(货车司乘人员除外)

须提供 → 24小时核酸证明 + 扫码查看健康码及行程卡

并在抵舟3天内做2次核酸检测
(间隔24小时以上)
经电话、短信、弹窗提示后,仍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核酸检测的人员将被赋“黄码”

各地政策时有变动,来(返)舟人员入舟前
可拨打 0580-12345 咨询

私家车入舟

需先前往金塘防疫检查站

旅行社等团体包车入舟

需提前1天通过“入舟人员申报系统”
进行申报并按规定落实有关防疫措施



扫码申报

乘坐客运大巴及轮渡入舟

我区在三个交通首站设置了现场核酸检测点

- ①舟山市汽车客运中心
- ②定海汽车南站
- ③鸭蛋山轮渡码头



来(返)舟货车司乘人员

非重点地区入舟货车
前往甬舟高速双桥收费站防疫检查点
或定岱高速烟墩收费站防疫检查点

须提供 → 48小时核酸证明 + 扫码查看健康码及行程卡

对执行
往返上海等中高风险地区
承担重点物资运输保障任务的货车司机
我区配备了货车司机防疫服务站
提供24小时
住宿、餐饮、停车
抗原和核酸检测、车辆消杀等服务

驾驶员需持
《浙江省重点物资运输车辆通行证》
地点：浙江精功农业发展有限公司
(定海临港东路167号)
电话：13857229490

国内船舶入舟人员

一、国内船舶船员需换班入舟的,船东、船代或船管公司须向上岸点所在乡镇(街道)提出申请,并提前在“入舟人员申报系统”进行申报,由县级疫情防控办批准。

二、始发或停靠过中高风险(或参照中高风险管理)地区或船上有中高风险(或参照中高风险管理)地区旅居史船员的国内船舶,原则上21天不得进行船员换班;来自涉疫重点地区的须落实相应管控措施,非重点地区的实行三天两次核酸检测(间隔时间超过24小时)。

三、换班船员离船入舟时应自觉配合检查,出具换班审批单、24小时核酸阴性证明、扫“场所码”、测量体温,并自觉遵守入舟管控要求

四、交通船、渔船、纳管船舶等港内船只出海接人接货,船舶经营人须申报并经乡镇(街道)批准,严禁未经申报私自出海。对“三无”船舶一经发现将依法严厉打击。

五、对未经申报离船入舟、私自出海接人接货、上岸点失管漏管等违反防疫规定的行为,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顶格处理。鼓励广大市民积极举报、提供可疑线索。

举报电话 舟山海事局：0580-2063766
市港航和口岸管理局：0580-2067018

定海区域核酸监测点

采样点	地址/电话	时间	是否免费
定海区中心医院	人民南路30号3号楼1楼门诊采样室2 0580-2667581	0:00-24:00	否
盐仓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	盐仓兴舟大道400号大楼后院采样室 0580-8890289	8:00-21:00	是
白泉镇中心卫生院	白泉镇万全湖路77号二楼体检中心 0580-8070315	8:00-21:00	是
马岙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	马岙街道白马街16号-2楼综合文化站 0580-8080150	8:30-11:00 13:30-17:30	是
	马岙街道市场路85号一楼体检中心 0580-8080150	17:30-21:00	是
双桥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	桥头施街39号一楼后面 0580-8235707	8:00-21:00	是
干礁镇卫生院	干礁镇成人文化学校何家6号 0580-8191122	8:00-17:00	是
	干礁镇天鹤路100号新大楼一楼 0580-8252585	17:00-21:00	是
金塘镇中心卫生院	大丰镇东港109号医院东院采样点 0580-8043619	8:00-21:00	是
小沙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	小沙庙桥街1号院内 0580-8236906	8:00-21:00	是
岑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	新司前街79号后门临时采样点 0580-8010838	8:00-21:00	是
汽车南站	环南街定海港码头1号 0580-2067011	8:30-11:00 14:00-16:30	是
城北体育馆	昌国街道文化路109号 0580-2021112	8:30-11:00 14:00-16:30	是
爱嘉综合服务点	双桥街道舟山汽车城 0580-8176561	9:00-11:00 14:00-16:00	是
东门综合体	东门综合体东二楼 0580-2025056	8:30-11:00 14:00-16:30	是

备注：汽车南站、城北体育馆、爱嘉综合服务点、东门综合体为重点人群定期检查点

假期少出行不聚集
请市民非必要不出市,提倡就地过节休假,不聚集、不扎堆,最大限度减少感染风险。对目前居住或停留在疫情中高风险地区的亲人、朋友,要主动宣传我市防疫政策,尽量暂缓其入舟。坚持“喜事缓办、丧事简办、宴会不办”,提倡家庭聚餐聚会不超过10人。
加强重点行业重点人员管理
全市重点行业、重点人群继续按有关规定做好核酸检测。老人、婴幼儿及行动不便等特殊人群,

无法参加现场采样的,请及时与所在村(社区)联系。全市各类学校所有师生员工“五一”假期期间原则上不离舟,确需离舟的要经过学校批准。
做好假期旅游防控
市内各类公园、景区坚持“限量、预约、错峰”要求,提前做好公示、预警,严格限流标准。景区、商超、酒店旅店、文娱场所、餐饮机构等“小门”要严格落实查验“戴口罩+扫场所码+行程卡”等防疫措施的监督检查,对未按要求执

行防疫各项规定的经营场所及个人要依法依规追究责任。按照“非必要不举办”原则,严格控制各类聚集性活动。
强化物防工作
全市各农副产品批发市场、大中型商超、农贸市场、冷链及进口水果经营单位要严格执行物防相关规定,从严把好进货索证验码工作,确保经营商品来源合法,存放有序,经营规范。各快递点要切实履行小门管控、人员管理和规范派件职责,全面落实物防各项要求。